

证券代码：831643 证券简称：中翼云创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中翼云创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真实、合法、有效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北京市房山区窦店镇弘安路 87 号中关村新兴产业前沿技术研究院二期项目
2 号楼 2 层会议室

（五）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无。

(六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12月25日10时至11时。

(七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(具体情况详见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不包含优先股股东,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1643	中翼云创	2025年12月19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.00	公司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	√
2.00	关于修订公司<监事会议事规则>	√
3.00	关于修订公司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相关治理制度	
3.01	股东会议事规则	√

3.02	董事会议事规则	√
3.03	承诺管理制度	√
3.04	对外担保管理制度	√
3.05	对外投资管理制度	√
3.06	关联交易管理制度	√
3.07	利润分配管理制度	√
3.08	募集资金管理制度	√
3.09	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	√
3.10	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	√
3.11	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 制度	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告如下：

- 1、《公司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3）
- 2、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4）
- 3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5）
- 4、《承诺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6）
- 5、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7）
- 6、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8）
- 7、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9）
- 8、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0）
- 9、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1）
- 10、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2）
- 11、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3）
- 12、《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4）
- 13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5）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1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法人股东代表人持股凭证、证券账户卡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（见附件）、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；

2、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证券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；

3、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；

4、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，但不受理电话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年12月25日9:00~10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中翼云创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王晓光，中翼云创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；邮编100070；联系电话：13843109066。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. 中翼云创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

2. 中翼云创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

中翼云创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2月10日

附件：

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（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）、身份证号码（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）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、股东账户、持股数量；代理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码；代理事项、权限和期限。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（法人股东加盖公章，法定代表人签字）。